

112 年亞東紀念醫院營養科暑期實習學生相關注意事項

111.07.26

一、112 年暑期實習學生實習期間(暫定)：

暑期：112 年 7 月 3 日至 112 年 9 月 1 日，48.5 天。

學期中：112 年 9 月 4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，5.5 天。

*備註：

1. 如因疫情可能調整實習期間。
2. 9 月第二週請實習學生預留時間(暫勿排旅遊等行程)，以利實習機構因課程調整需實習學生配合返院完成實習相關規範。

二、目前暫定實習總檢討會議於 112 年 9 月 1 日舉辦，會議型式視疫情而訂，請學校老師配合出席，以達雙向溝通提升教學品質之目標。

三、實習費用(每名每學期 3,000 元)

四、合格人選須檢附資料：

1. 成績單：需修過營養學、膳食療養學及團體膳食管理課程，且成績在 70 分以上。
2. 近三個月內體檢合格證明：需包含供膳人員及院方規範應檢查之項目如 A 型肝炎、B 型肝炎、胸部 X 光檢查、皮膚病、傷寒等傳染疾病及來院前一年內水痘、麻疹、德國麻疹 IgG 抗體檢驗報告或檢附疫苗之施打證明相關說明。
3. 自傳。
4. 實習期間投保至少一佰萬元之意外險證明。

五、若疫情期間請實習同學於實習前及期間務必配合落實防疫規範：

1. 勤洗手。
2. 與他人保持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的社交安全距離，若無法保持請配戴口罩。
3. 搭乘大眾運輸時，應全程配戴口罩
4. 疫情期間亦請同學儘可能減少日常社交、避免參與聚餐、出席大型活動、出入人多的場所與暫停出國旅行規劃，降低社交接觸的頻率與意外被迫自主管理的發生。
5. 實習期間請實習同學參照本院感染管制中心公告內容，作好自我防護，包括：在臨床單位請全程佩戴外科口罩、加強手部衛生與落實各項作業操作符合感染管制原則，減少不必要的暴露風險。
6. 實習期間應確實配合醫院 TOCC 調查與落實健康自主管理，每日以 Line Bot 進行體溫與臨床症狀等回報。

六、請實習同學備妥實體實習課程所需相關服裝(如:白色長實驗衣、紅色布圍裙、白色髮帽、長雨鞋..等，或跟營養科購買)。

七、如因疫情改變，可能隨時調整上課方式或延長實習期間，或可能依院方指示需新增檢附資料等。請實習同學備妥居家視訊課程所需相關器材設備(如:電腦、鏡頭、麥克風...等)。